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公告

黃志鴻、福建省匠工零零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黃俊杰：本院受理原告吳章輝與被告黃志鴻、福建省匠工零零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黃俊杰買賣合同糾紛一案，因採用直接送達等其他法定方式無法向你送達訴訟法律文書，現依照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》第九十五條的規定，向你們公告送達（2025）閩0521民初6564號案件的民事起訴狀副本、證據副本、應訴通知書、舉證通知書、普通程序獨任審理通知書、開庭傳票等訴訟文書及材料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內，你應到本院民二審判庭609室領取上述訴訟文書及材料，逾期即視為送達。提交答辯狀的期限和舉證期限均為公告送達之日起15日內。本案定于2025年9月10日10時25分（遇休假日順延）在本院第七審判庭公開開庭審理。屆時如不到庭，本院依法缺席審理和判決。

福建省惠安縣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2日中國日報網法院公告頻道
(本公告從"中國日報網法院公告"下載，下載時間：2025年12月12日)

